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司（局）函

商电促进函〔2024〕126号

## 关于举办“数商兴农庆丰收”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，按照“消费促进年”总体部署和打造“4+N”网络促销矩阵安排，结合中国农民丰收节和“金九银十”消费旺季，商务部将组织开展“数商兴农庆丰收”活动（以下简称庆丰收）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安排

**活动时间：**2024年9月22日—10月21日

**活动形式：**遵循“政府指导，企业为主，市场化运作”的原则，组织电商平台、农特产企业和商贸流通企业，围绕“数商兴农庆丰收”主题，因地制宜开展兴农网络促销，丰富助农惠农举措，活跃线上线下城乡消费，营造共庆丰收的浓厚氛围。在山东举办重点活动，各地同期举办特色活动。

### 二、重点任务

**（一）丰收土特产专题。**一是拓展农特产品网络销售。鼓励开设农特产品线上销售专区、专场、专馆和丰收频道等，



举办农特产节、山货节、乡村大集等特色鲜明、形式多样的网络促销活动。二是**创新数字消费场景**。围绕“山水林田湖草沙”等生态资源，运用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、“短视频+电商”等新模式，增加农时农事、非遗技艺、民族民俗等人文元素，丰富网络促销场景内容。三是**培育特色网络品牌**。发挥区域公共品牌、有机、绿色、地理标志等认证的带动效应，培育壮大土特产网络品牌。

**（二）品牌品质进乡村专题。**一是**促进县域消费提质扩容**。围绕日用消费品、生鲜产品、家电家居以及国潮品牌等，加大适销对路、优质优价商品供给，拓展绿色、智能、健康消费。二是**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**。鼓励电商企业下沉县乡开展活动、优化服务。三是**提升网络消费体验**。引导电商平台、品牌商家在县域布局，完善物流配送、客服售后等服务保障。

**（三）县乡服务消费专题。**一是**发展商旅文体健融合消费**。发挥电商在资源整合、业态联动、宣传推广等方面优势，打造乡旅休闲、露营户外、亲子度假、绿色生态等精品路线，城乡一体释放消费潜力。二是**拓展县域服务消费**。促进即时配送、生活服务等新模式下沉应用，助力县域餐饮、生活休闲等商家线上线下运营，拓展服务渠道、激发消费活力。

**（四）惠民惠企助转型专题。**一是**丰富助农举措**。引导电商企业围绕人才培养、主体培育、品牌建设、产业合作等拓展惠农兴农举措。二是**推动数字赋能产业合作**。鼓励平台



企业开展产业带扶持、产地溯源，加强与源头企业、产地商家等合作，提升供应链质效。**三是加大消费帮扶。**鼓励电商企业加大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支持，丰富公益助农实践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加强统筹，协同联动。**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按照“消费促进年”安排，结合中国农民丰收节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，加强与相关部门配合联动，做好企业组织、商品供应、物流畅通等工作。指导参与活动的平台和企业，开展各具特色、丰富多样的配套活动，活跃网络消费市场。

**（二）提升服务，优化环境。**加强监督管理，督促、指导参与活动企业严格遵守我国《电子商务法》《反垄断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。建立高效投诉处理机制，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，提高消费者网购满意度。

**（三）强化宣传，总结经验。**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密切关注各项活动开展情况，深入挖掘活动亮点开展宣传报道。对热点舆情进行跟踪，及时做好舆论引导和处置。活动期间加强成效监测和梳理，及时汇总典型案例，总结出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。

请各地将组织开展“数商兴农庆丰收”有关筹备情况以及活动总结材料，分别于9月20日、10月21日前报我司。



联系人：电子商务司 王殿宁 陈奕奕

电 话：010-65197902      010-65197769

传 真：010-65197902

邮 箱：yycjc@mofcom.gov.cn

